

財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66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2
號

承辦人：王麗鈞

電話：(02)25505500分機1032

受文者：經濟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關字第105100359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、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裕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盛餘股份有限公司、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欣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等6家公司申請對自中國大陸及韓國產製進口特定鍍鋅、鋅合金扁軋鋼品課徵反傾銷稅、臨時課徵反傾銷稅暨回溯課徵反傾銷稅案，業經本部公告自2016年2月22日起進行調查，請就有無損害我國產業進行調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11條規定暨本部關稅稅率委員會2016年1月27日第197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正本：經濟部

副本：經濟部貿易調查委員會 2016/02/23
15:18:47

歸檔案情資訊

1、應用限制： (Y開放N不開放R限制開放)

2、頁數： 頁

3、附件註記(附件媒體型式/數量/單位)：////,////,////

附件媒體型式：1紙本2底片3微縮片4幻燈片5碟片6磁帶7光碟8錄音帶9錄影帶
A工程圖B照片C圖表D電影片E地圖F其他

單位：頁、件、張、卷、幅、其他

23

經濟部貿易調查委員會



1050004320

105/2/23 經濟部接收文



10500535390

